

临沧市人民政府文件

临政函〔2021〕12 号

临沧市人民政府关于省政协十二届 四次会议第 0223 号提案的答复

提卡达希委员：

您在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重点扶持沧源岩帅红色革命纪念馆建设项目的建议》（第 0223 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沧源自治县紧紧围绕建设“云南旅游强省”战略，立足自然生态、民族文化、沿边区位三大优势，积极调整优化经济结构和转变发展方式，主动融入全省旅游发展大局，大力发展以佤文化为重点的生态文化旅游产业，全面建设沧源国际旅游度假区，着力改善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旅游产品、

积极培育旅游新业态。翁丁原始部落文化旅游区、葫芦小镇被评定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打造了勐省镇芒阳村、勐董镇永和国门新村、单甲乡嘎多村大寨、班洪乡班洪村大寨等一批新的乡村旅游目的地，进一步树立了“世界佤乡·秘境沧源”文化旅游品牌，沧源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扩大。

目前，沧源岩帅红色革命纪念馆建设项目暂不在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范围内。为加快文化旅游项目建设，推动我市红色旅游发展，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十四五”时期社会领域项目储备库编制及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建议方案申报的通知》精神，市发改委已组织市县相关部门申报了沧源佤族自治县岩帅烈士陵园提升改造项目，并请求省发改委帮助列入国家“十四五”时期社会领域项目储备库。沧源佤族自治县岩帅烈士陵园提升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在烈士陵园内新建1个纪念馆，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下步，市级相关部门将与沧源县有关部门一起，积极主动向省级有关部门汇报衔接，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沧源岩帅红色革命纪念馆建设项目。

感谢您对我市红色文化旅游业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您对以上答复有什么意见，请填写在《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上及时反馈给我们，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附件：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2021 年 5 月 21 日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省政协提案委，市政协提案委。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21 日印发
